证券代码：300880　　证券简称：迦南智能　　公告编号：2026-036

宁波迦南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与合作方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属于框架性合作文件，仅确定双方合作基本准则与合作方向。具体项目相关合作事宜，由双方另行签署专项合作协议约定。在具体项目实施过程中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2、本框架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签署日期以最后一方盖章签字日期为准。

3、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不会构成重大影响，对公司未来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将视公司与合作方签署的具体合作协议以及实施情况而确定。

4、公司不存在最近三年披露的相关协议，公司披露的重大合同不存在合同无后续进展或进展未达预期的情况。

一、协议签署概况

宁波迦南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与巴彦淖尔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巴彦淖尔市交投集团”）签署了《充电设施投资建设运营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此次合作旨在充分依托双方各自资源、场景、技术及产业优势，以综合能源服务、交通新能源充电站投资建设运营为核心，同步拓展交通新能源装备制造、产品销售、场站专业运维、现代物流配套、数据资产开发利用等业务。适时延伸开发光储充一体化、储能系统、虚拟电厂、新能源重卡充换电、绿色能源供应链等新业态，协同构建区域绿色交通能源产业链。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

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

二、合作方介绍

巴彦淖尔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2、法定代表人：李晔

3、注册地址：内蒙古巴彦淖尔市临河区通政汽车综合性能检测站办公楼二层、三层

4、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800MA0N79KT5H

6、经营范围：民用机场运营；公共铁路运输;交通项目的投资、融资、建设、经营、管理等业务；经营性路、桥、站、场等交通设施的经营、管理；交通设施综合开发，项目及附属设施经营、管理；公路养护、经营、管理等服务；参与交通设施项目沿线一定范围内土地开发等；公路交通项目沿线规定区域内的各类资产经营、资产管理；城市公交、旅游包车、定制公交、广告传媒、驾驶员培训、通勤服务、充电站、机动车维修、机动车综合性能检测等；设备及汽车租赁、现代物流、工程咨询服务；交通、市政工程施工和维护，工程检测；建设工程项目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及材料、设备采购、招标代理等业务；政府基金管理、债权融资、股权融资、股权投资、委托银行贷款等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新能源汽车生产测试设备销售；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

7、关联关系说明：巴彦淖尔市交投集团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8、类似交易说明情况：最近三年公司未与交易对手方发生类似交易。

9、巴彦淖尔市交投集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巴彦淖尔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宁波迦南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一）合作内容

双方依托各自资源、场景、技术及产业优势，结成战略合作伙伴。双方紧扣巴彦淖尔市坚持生态立市、产业强市、开放兴市，奋力实现“三个走在前列”，打造北疆沿边绿色开放枢纽发展战略，以综合能源服务、交通新能源充电站投资建设运营为核心抓手，同步拓展交通新能源装备制造、产品销售、场站专业运维、现代物流配套、数据资产开发利用等业务赛道。适时延伸开发光储充一体化、储能系统、虚拟电厂、新能源重卡充换电、绿色能源供应链等新业态，协同构建区域绿色交通能源产业链。各细分项目将逐项落实专项协议，明确实施细则。

（二）协议生效

本框架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签署日期以最后一方盖章签字日期为准。

（三）其他事项

本框架协议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协议属于框架性合作文件，仅确定双方合作基本准则与合作方向。具体项目相关合作事宜，由双方另行签署专项合作协议约定。

四、对公司的影响和风险提示

（一）对公司的影响

此次合作旨在充分依托双方各自资源、场景、技术及产业优势，以综合能源服务、交通新能源充电站投资建设运营为核心，同步拓展交通新能源装备制造、产品销售、场站专业运维、现代物流配套、数据资产开发利用等业务。适时延伸开发光储充一体化、储能系统、虚拟电厂、新能源重卡充换电、绿色能源供应链等新业态，协同构建区域绿色交通能源产业链。实现资源共享，互利共赢。

内蒙古是国家重要能源基地，风光资源富集、绿电充沛，也是我国向北开放的重要桥头堡。巴彦淖尔坐拥甘其毛都口岸——中蒙货运量最大的公路口岸，是重要的能源通道，干线以长途重卡运输为主，补能需求刚性集中。当地坚持 “生态立市、产业强市”，形成绿电资源+口岸物流+干线交通的独特优势。

本次战略合作，将助力公司进一步拓宽电动重卡用充电桩/站及其他充电产品的应用场景，加速公司在核心技术开发、产品综合应用解决方案、定制化生产制造等关键领域的发展进程，进而提升公司在国内市场的产品覆盖率与品牌影响力，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以及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不会构成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未来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将视公司与合作方签署的具体合作协议以及实施情况而确定。本次合作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独立性，亦不会因履行协议而对合作方形成依赖。

（二）风险提示

本次与巴彦淖尔市交投集团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属于框架性合作文件，仅确定合作双方合作基本准则与合作方向。具体项目相关合作事宜，由双方另行签署专项合作协议约定。在具体项目实施过程中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五、其他相关说明

1、协议签订前三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不存在变动情况。

2、未来三个月内，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情况。

3、2026 年 9 月 22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29），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宁波鼎耀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计划在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以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本公司股份 2,852,462 股。截至本公告日，宁波鼎耀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尚未减持公司股份，上述减持计划的减持期间尚未届满。

六、备查文件

1、甲乙双方签订的《充电设施投资建设运营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宁波迦南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7 日